

【新聞稿】

發稿日期：2018 年 2 月 23 日

技專考招制度未能呼應新課綱之精神與理念 全教總呼籲應儘速調整

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新課綱）預定於 108 學年上路，今日教育部中小學師資課程教學與評量協作中心相關議題小組召開會議，研議因應新課綱上路之技專校院考試招生方案，且即將定案，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簡稱全教總）對目前接近定案的技專考招施行方向，仍未能呼應技職教育專法落實務實致用特色及技高新課綱之教育目標與基本理念，全教總表示遺憾，並呼籲應儘速調整。

新課綱基本理念標榜「成就每一個孩子」「適性揚才」為願景，考招制度設計應減少、降低統一紙筆測驗分數之採計，重視學習歷程之參採，然而檢視目前技專考招方案卻未能呼應此理念，具體說明其問題如下：

- 一、**專業科目考科不減反增**：在近年來國內不斷檢討學生升學壓力過大、補習風氣日盛，大學考招將降低考試科目數，並以學習歷程取代統一紙筆測驗，反觀 111 學年統測考科卻不減反增，與現行考科相較，18 個群類（扣除無對應科別之 2 個群類）中有 7 個群類增加考科子科目，共計增加 9 個科目（請參考附件）；並有 7 個群類專業科目（一）（二）子考科合計超過 4 科，甚至多達 7 科。
- 二、**專業科目（一）（二）未能區隔理論與實作，不利實務選才**：職業學校（技術型高中）強調培養務實致用技術人才，課程綱要中已清楚標示「專業科目」與「實習科目」，惟統測專業科目考科卻未能作清楚之區隔，部分類群甚至完全不考實習科目，十分不利學生之實務能力之評量與培養。經檢視，18 個群類（扣除無對應科別者）中共有 12 群類未能依「專一考理論、專二考實作」的原則，造成技專考招選才無法單獨採計原來應該代表實習科目的專業科目（二），以致未能區隔學生是否具備實務能力，更有群類完全沒考實習科目，不利學生實務能力之培養與重視。

全教總具體主張如下：

- 一、**重視學生學習歷程的參採**：配合新課綱實施，教育部已建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系統，且重視納入升學之參採，在考試引導教學的傳統文化影響下，配合落實新課綱精神，提升多元選修、適性探究之理念。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庫中

有豐富的學生學習資料，包括有量化的修課成績、學習地圖，也有質性的課程學習成果和多元表現，提供科大多元豐富、全方位角度思考招生選才的學生資料，更能符應各科系選才需求。

二、降低統測專業科目考科子科目數，專一專二考科子科目合計應以不超過四科為原則：長期以來職校（技術型高中）因過度重視統測筆試成績，形成學生為考試而學習之升學主義弊病。科大招生參採時，可善用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引導學生學習重視整體學習並強調務實致用、產業連結的表現。

三、專業科目（一）、專業科目（二）應區隔理論與實作，以利技專實務選才：專一專二應明確分開，專一考專業科目（理論），專二考實習科目（實作）。如此，科大端如重視實作，可於甄選入學或登記分發時將專業科目（二）權重加重採計，以達適性選才之目的。

全教總衷心期待技專考科調整與考招制度變革應呼應新課綱之精神與理念，俾利培育新一代之技術人才。

新聞聯絡人：全教會政策部副主任 張文昌